

[← 返回列表](#)[← 上一篇](#)[下一篇 →](#)

## 美國法院判定新聞報導中嵌入來自第三方、含受著作權保護攝影著作之發文屬合理使用

網球選手「丹麥甜心」Caroline Wozniacki在2019年底於社群媒體Instagram發布退休文章並附上一張其青少年職業賽之發球特寫照片，該爭議照片為丹麥攝影師 Michael Barrett Boesen（後稱Boesen）所拍攝，爾後聯合體育出版社United Sports Publications（後稱USP）以嵌入含有該爭議照片之發文截圖報導該選手退休的新聞並刊載於長島網球雜誌（Long Island Tennis Magazine）之網站上，然而USP並未獲得Boesen之允許或授權使用，因此Boesen於2020年3月對USP提出著作權侵權訴訟。

美國紐約東區聯邦地區法院法官根據美國著作權法第107條（17 U.S.C. § 107）之合理使用原則：(1)使用的目的和性質、(2)受著作權保護作品的性質、(3)實質使用原始作品的比例、以及(4)該著作權物的使用對市場的影響等四項判斷要素，逐一檢視本爭議。

針對要素一，法官參酌相似前案，認為USP之新聞並非單純使用Boesen的照片，而是嵌入該爭議照片之發文截圖，且未針對該爭議照片內容描述該選手之青少年網球生涯，已賦予既有著作新的或不同元素或有其他使用目的，而非替代既有著作之原始用途，而認定USP充分地轉化該攝影著作、屬合理使用；而要素二，法官認為該爭議照片同時具資訊性與創造性元素，而該爭議照片除了在網球選手發文中公開之外，Boesen亦已公開於其社群媒體與網站中，使該爭議照片之資訊性成份相對較高、其合理使用範圍較大；至於要素三，USP之新聞係嵌入網球選手之退休發文，且保留選手頭像簡介、發文內容等社群媒體之所有標記，並未直接對該爭議照片進行編輯，因此使用該攝影著作之比例相對低；最後要素四，USP之報導非單獨呈現該爭議照片而係連同網球選手退休發文一同展現，此外該爭議照片係經過裁切且解析度低，實質上難以取代原始攝影著作之市場價值。綜上所述，法官最終於同年11月初作出判決，認定USP嵌入具Boesen攝影著作發文之報導屬合理使用。

### 相關連結

[Federal Judge Rules Embedding of Instagram Post Containing Copyrighted Photo is Fair Use](#)  
[Instagram Embed gets a legal workout](#)

### 你可能會想參加

- **【第一場實體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一場直播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二場實體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第二場直播課程】2023科技專案成果管理之法制與實務課程**
- 「跨域數位協作與管理」講座活動
- 新創必知的商標保護與申請
- 品牌企業商標管理實務課程
- **【北部場】營業秘密保護實務座談會**

### 龔芳儀

專案經理 編譯整理

上稿時間：2021年01月

### 資料來源：

1. Clyde Shuman, Federal Judge Rules Embedding of Instagram Post Containing Copyrighted Photo is Fair Use, LEXOLOGY, Nov. 3, 2020, <https://www.lexology.com/library/detail.aspx?g=2646fd9f-6434-4ac2-885b-fe6c1d628705> (last visited Dec 31,2020)
2. Instagram Embed gets a legal workout, INSIDE IMAGINE, Nov. 14, 2020, <https://www.insideimaging.com.au/2020/instagram-embed-gets-a-legal-workout> (last visited Dec 31,2020)

文章標籤





## 你 可 能 還 會 想 看

[綠不綠有關係?! — 論綠色資料中心及其相關能源效率法制政策](#)[GSM 協會公布未來行動電話市場的規範原則建議](#)

在面對未來3G行動通訊市場的激烈競爭中，主管機關應如拿捏管制的強度？GSM協會於2006年2月6日公布未來行動通訊市場的規範原則建議有執法者應持續注意管制干預手段可能造成的成本及效益；管制目標及政策應該被清晰定義，且管制手段應符合最小干預及必要性；管制的內容必須是可公開即可受公評；應以市場現況，並從微觀及宏觀角度進行規範；在發照政策上應鼓勵新進業者對於電信設施的建設並促進有效市場競爭；頻譜的核配應從促進經濟上的效率、有效競爭及從市場結構面進行考量；對於行動通訊網路的限制應基於以科學、技術或確實研究結果，而不以公共顧慮為考量；對於客戶資料的不當用途，

[英國法院命令ISP業者提供用戶資料](#)

據統計，英國因為盜版軟體的猖獗，每年損失高達16億英鎊，且有持續上升之趨勢。為遏止網路侵權行為，英國高等法院（the High Court）日前命令該國包含BT、NTL、Telewest等10家ISPs業者，需提供用戶資料以協助權利人進行網路侵權行為案件之調查。 本案源自於反盜版聯盟（Federation Against Software Theft，簡稱Fast）於2005年1月之要求。FAST經過長達一年之調查，鎖定了150個利用P2P軟體非法進行資料分享之個人，為進一步取得渠等之個人資料，Fast於日前請求英國法院，命令各該業者交出相關侵權者之資料。高等法院根據資料保護法（Data Protection Act）之規定，同意Fast之請...

[歐洲網路暨資訊安全局發布「重要資訊基礎設施下智慧聯網之安全基準建議」](#)

歐洲網路暨資訊安全局(European Union Agency for Network and Information Security, ENISA)於2017年11月20號發布了「重要資訊基礎設施下智慧聯網之安全基準建議」。該建議之主要目的乃為歐洲奠定物聯網安全基礎，並作為後續發展相關方案與措施之基準點。 由於廣泛應用於各個領域，智慧聯網設備所可能造成之威脅非常的廣泛且複雜。因此，了解該採取與落實何種措施以防範IoT系統所面臨之網路風險非常重要。ENISA運用其於各領域之研究成果，以橫向之方式確立不同垂直智慧聯網運用領域之特點與共通背景，並提出以下可以廣泛運用之智慧聯網安全措施與實作： （一）資訊系統安全治理與風...

## 最 多 人 閱 讀

- [二次創作影片是否侵害著作權-以谷阿莫二次創作影片為例](#)
- [美國聯邦法院有關Defend Trade Secrets Act的晚近見解與趨勢](#)
- [何謂「監理沙盒」？](#)
- [何謂專利權的「權利耗盡」原則？](#)

[隱私權聲明](#)[徵才訊息](#)[網站導覽](#)[聯絡我們](#)[資策會](#)[相關連結](#)

